

合同编号 410006340-4 号线工程车加装行车安全监控系统 招标公告

港铁轨道交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现就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工程车加装行车安全监控系统进行公开招标。(本公告取代我司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发布的 410006340-4 号线工程车加装行车安全监控系统资格预审公告)

一、主要工作内容：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 6 辆工程车供应及安装列车运行监控设备、视频监控设备、车载无线数据收发设备、4 号线一、二期正线地面信标安装、3 套可移动式无线调车通讯设备并提供软件及调试服务。

二、工期：暂定 6 个月(合同签订后 2 个月内完成 2 辆工程车及地面设备安装调试)，并提供 2 年的质保期。

三、资格审查方式：资格后审

四、本次招标对承包商的资质要求为：投标人必须至少具备一份近三年（自 2016 年至本公告发出日止）轨道/铁路交通列车运行监控记录装置生产或销售或安装业绩。

五、领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交的资料（每页均需加盖公章或签署）：

-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、资质证明及公司简介等相关资料
- 企业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
- 指定联络人的姓名、职位、联络地址、电话和电子邮箱

六、领取招标文件时间、地点及联系人：

时间 2019 年 4 月 26 日至 28 日（上午 9:00-12:00，下午 14:00-17:00）

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和平路 1000 号港铁（深圳）总部大楼

电话 0755-2927 7294（邮箱：mwang@mtrsz.com.cn）

联系人 王小姐

备注：有意参与者请提前联系报名。

七、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、地点：

所有投标文件应于**2019年5月22日下午15:00**之前派人将密封的投标书投递于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和平路1000号港铁（深圳）总部大楼前台的“投标箱”内。如未按规定在投标截止期前递交投标书，我司将不接受其投标书并原封退回投标人。

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有效，若发现所报资料不真实，港铁轨道交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将不接受其投标文件，由此产生的任何后果均由申请人承担。

特别声明：本《招标公告》所载的一切内容仅作指引，绝不构成港铁轨道交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与其它任何一方之间具约束力的法律协议，且港铁轨道交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保留修改本《招标公告》的权力。

如需了解有关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的详细信息，请登录我司网站 <http://www.mtrsz.com.cn>